标段编号： 2504-440306-04-05-529281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长筑蓝湾中心项目（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5月28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原件扫描件）；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原件扫描件）或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若一级建造师必须提供电子注册证书）；

5、投标担保（原件扫描件）；

6、投标人提交《近 3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7、投标人提交《近 3 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78841P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年11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黄志坚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12区宝民一路27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1401整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 12月 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78841P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年11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黄志坚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12区宝民一路27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1401整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41112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78841P

法　定　代　表　人： 黄志坚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12区宝民一路27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1401整层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0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1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kypt.gdcic.net

ZRIC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2Q00552R5M

兹证明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8841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 12 区宝民一路 27 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 1401 整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质量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有效日期：2028 年 03 月 11 日

首次发证：2013 年 03 月 21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SHENZHEN ZR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LTD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ZRIC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2S00356R5M

兹证明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8841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 12 区宝民一路 27 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 1401 整层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有效日期：2028 年 03 月 11 日

首次发证：2013 年 03 月 21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 发：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SHENZHEN ZR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LTD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ZRIC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2E00396R2M

兹证明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8841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 12 区宝民一路 27 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 1401 整层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所涉及的环境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有效日期：2028 年 03 月 11 日

首次发证：2019 年 03 月 12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1-M

签发：欧振宪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SHENZHEN ZR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CO.,LTD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原件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8841P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3944

企业名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献坚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12区宝民一路27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1401整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2月22日 至 2026年02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 年 0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9）0002335

姓　　名：彭立巽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年10月0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09年04月30日

有　效　期：2024年02月05日　　至 2027年04月29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2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原件扫描件）或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若一级建造师必须提供电子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5月26日-2025年08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彭立巽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10-01

注册编号：粤2442006200900834

聘用企业：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8-10至2025-08-0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2年08月1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5.26

5、投标担保（原件扫描件）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 1130005302025000632

深圳市长筑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长筑蓝湾中心项目（重新招标）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504-440306-04-05-529281001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历天（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印章之日起生效。

附：《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胡兴星

2025 年 5 月 27 日

5.1 保费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凭证

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币别：人民币元　日期：20250527　凭证号：107618114111　账户明细编号-交易流水号：11609-442000010B1ETRXIXYJ

付款人	全 称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收款人	全 称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账 号	44201538900052521843		账 号	78210180805932818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开户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东路支行
大写金额	叁佰元整		小写金额	300.00	
用 途	付长筑蓝湾中心项目（重新招标）投标保证保险费		钞汇标志	钞	
摘 要	电子转账				

中国建设银行 电子回单 专用章

重要提示：银行受理成功，本回执不作为收、付款方交易的最终依据，正式回单请在交易成功第二日打印。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4420153890005252184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谢献坚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58400105790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2019.08.20 业务专用章 (8)

2019 年 08 月 20 日

5.2 投标保证保险单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单

保险单号：1130005302025000632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递交投保申请及相应材料，且声明属实，并同意按约定缴纳保险费，本保险人依照《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与本保险有关的附加条款、特别约定、投保单及批单是本保险单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达到监管要求，最近季度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风险综合评级等信息已刊登公司官网(https://t.djbx.com/9ohyrcye)公开信息披露-专项信息-偿付能力栏目，请登录官网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阅了解。**

投保人	名称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78841P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12区宝民一路27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1401整层		
	联系人	黄志坚	联系电话	0755-27864635
被保险人	名称	深圳市长筑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844400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城宝民路十二区公路管理中心十七楼		
	联系人	刘工	联系电话	0755-27757390
招投标情况	招标项目类型	工程类		
	项目名称	长筑蓝湾中心项目（重新招标）		
	招标项目编号	2504-440306-04-05-529281001		
	标段名称	长筑蓝湾中心项目（重新招标）		
	标段编号	2504-440306-04-05-529281001001		
	工程地址			
保险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整　（小写）￥100,000.00			
保险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元整　（小写）￥300.00　（其中，不含税保费283.02元，增值税16.98元。）			
保险费率	0.3000%			
保险期间	自2025年06月01日零时起，至2026年01月30日二十四时止。			
免赔率	0.0000%			
保险条款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注册号：C0002423141202407311337 3）			
争议处理	☑ 诉讼；　☐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特别约定	1、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工程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需通知我方。2、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如果投保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被保险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1）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2）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施工合同；（3）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3、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被保险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4、被保险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者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5、本保证保险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6、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被保险人支付本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我方的保险责任免除。7、本保证保险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重要提示				

大家保险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Dajia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 Ltd. 95569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

财险官网：property.djbx.com 大家保险商城网址：e.djbx.com

大家财险官微 大家财险官网 大家财险偿付能力官网

保险人	公司名称：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笔林社区东滨路4351号荔源商务大厦A1801A室
	邮政编码： 服务电话：95569/4008095569 签单日期：2025年05月27日
	保险人签章：

核保：Admin 制单：胡兴星 经办：admin

温馨提示：尊敬的客户，您可扫描右上角的大家财险微信公众号、下载大家保险APP、拨打95569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使用查保单、办理赔、申请增值服务等各项保单服务。

大家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注册号：C0002423141202407311337 3）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等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通知、文件等，均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投标当事人参与的招标投标项目。

第三条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依法设立，参与项目投标活动的企业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方（企业或其他组织）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参与保险单载明的招标项目竞标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对被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

（一）投保人在投标有效期内违反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擅自修改投标文件；

（二）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

（三）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未能或拒绝在有效期内签订合同；

（四）投保人收到被保险人发出的中标通知，未能或拒绝在规定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履约保证保险；

（五）中标后，因投保人的违法行为导致中标被依法确认无效；

（六）出现法律、法规、招标文件规定的没收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责任免除

第五条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与投保人或其他人串通，虚构基础交易；

（二）被保险人提交的第三方单据系伪造或内容虚假；

（三）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保人没有付款或赔偿责任；

（四）被保险人明知其没有付款请求权仍滥用该权利的其他情形。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动、武装冲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恐怖活动；

（二）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地震、海啸、水灾、火灾、暴风或其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第七条 对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的间接损失；

（二）根据招标文件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责任；

（三）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保险金额

第八条 保险金额是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由投保人和保险人依据招标文件中相关规定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九条 保险期间由投保人与保险人依据招标文件有关约定协商确定，具体以保险单载明的约定时间为准，**但最长不超过一年**。

保险人义务

第十条 订立保险合同时，如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保险合同的内容。对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的内容以书面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一条 投保人提出保险要求，经保险人同意承保，保险合同成立，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并向被保险人通知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信息。

第十二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提交的索赔申请文件后，应当从交单次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确定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证明和资料是否完整，如不完整应一次性地通知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三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如实回答保险人就有关情况提出的询问，并如实填写投保单。

第十四条 投保人应在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足额交付保费。投保人未按约定交纳保险费，保险合同不生效。

第十五条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义务协助保险人或保险人委托的第三方核查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招标投标文件、单证以及往来函电等资料。

第十六条 被保险人在保险单生效后，招标条件发生变化且增加保险人责任的，应当及时通知投保人办理保险单批改手续。投保人应该按要求向保险人申请批改保单，否则保险人有权拒绝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七条 被保险人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保险人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者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

赔偿处理

第十八条 被保险人申请赔偿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索赔文件：

（一）索赔申请书，含对该索赔的声明、说明及意见；

（二）招投标文件；

（三）其他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如有）。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提交的相符的完整索赔文件后，应当从次日起的五个工作日内完成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

（一）对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当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向被保险人履行赔偿义务；

（二）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保险人应当自做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通知书。

第二十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有权向投保人请求赔偿，被保险人就此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协助。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处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应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二十一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单未载明仲裁机构且争议发生后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争议处理适用保险单载明的法律，保险单未约定的则适用保险人所在地法律。

其他规定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向被保险人支付保险赔偿金后，保险责任自行终止。

第二十四条 除投保人与保险人另有约定，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退还全额保险费，**保险责任开始后，保险合同当事人不得解除保险合同。**

释 义

第二十五条 本保险合同涉及下列术语时，适用下列释义：

（一）【投标有效期】指为保证招标方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保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该期限由招标方在招标文中载明，从提交招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二）【履约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方为督促中标人履行合同，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中标人以适当的格式或金额采用现金、银行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等形式提供的担保。

6、投标人提交《**近 3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要求填入企业近 3 年（以本项目投标截标日期倒推，以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为准；以上三项信息的日期，只要其中一项信息的日期在近 3 年有效期内即予以认可）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3 项业绩）。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附表一填写，如未按表格内容填写，则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附表一　　近 3 年企业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中文名及网址链接）
1	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4671.49	2023/11/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
2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314.20	2024/6/20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

备注：1、金额项以万元作为单位，填写需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仅需要填写数字（不需要再填写单位，默认以表头的万元为单位）；
2、日期项按照 xxxx/xx/xx 格式填写，无需添加任何其他文字；
3、备注项中，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入对应业绩的有效网站查询链接及中文名。

6.1 业绩一：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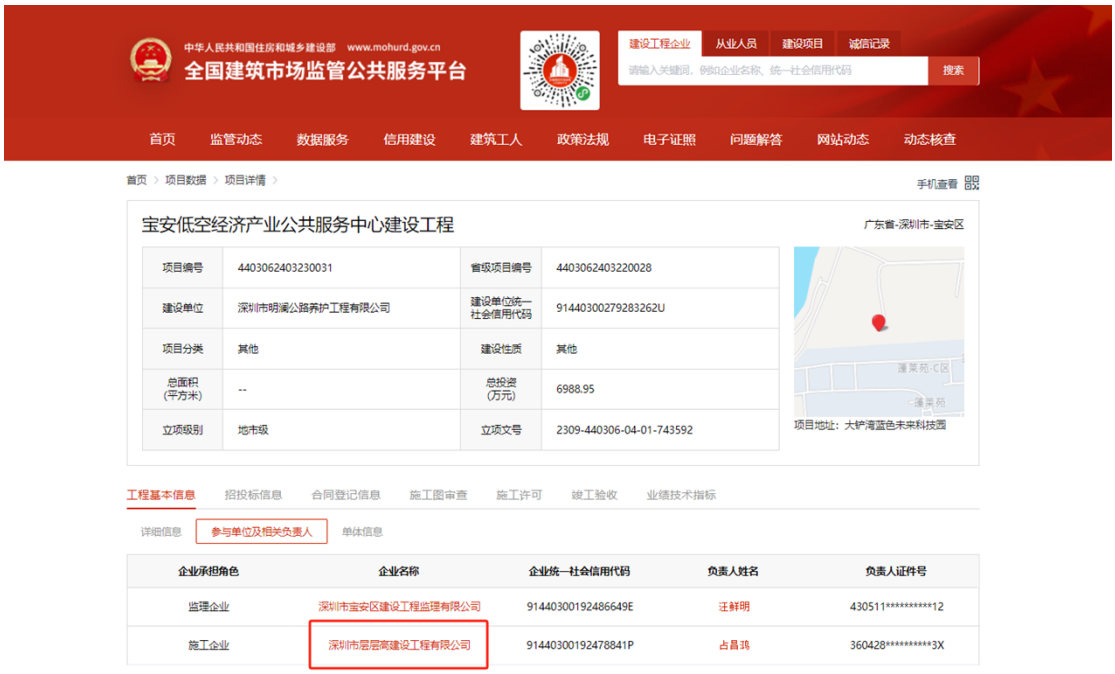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40323003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4032200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8326 2U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6988.9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309-440306-04-01-743592

项目地址：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86649E	汪鲜明	430511*********12
施工企业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78841P	占昌鸿	360428*********3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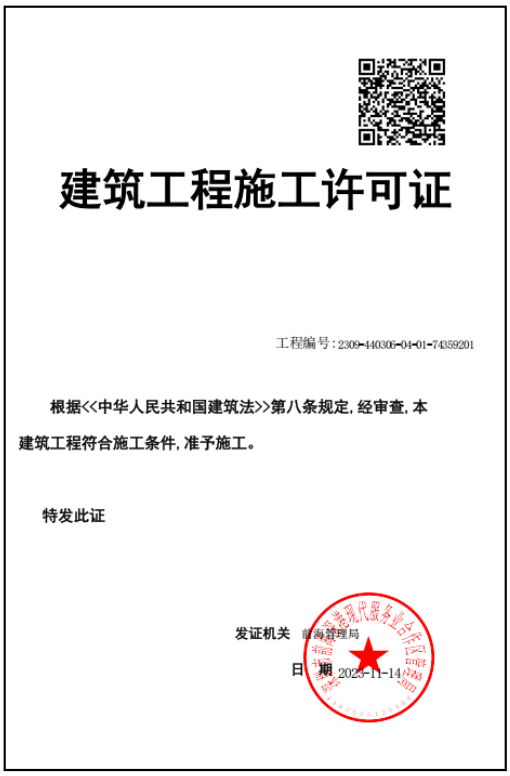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309-440306-04-01-7435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监理管理局

日 期 2023-1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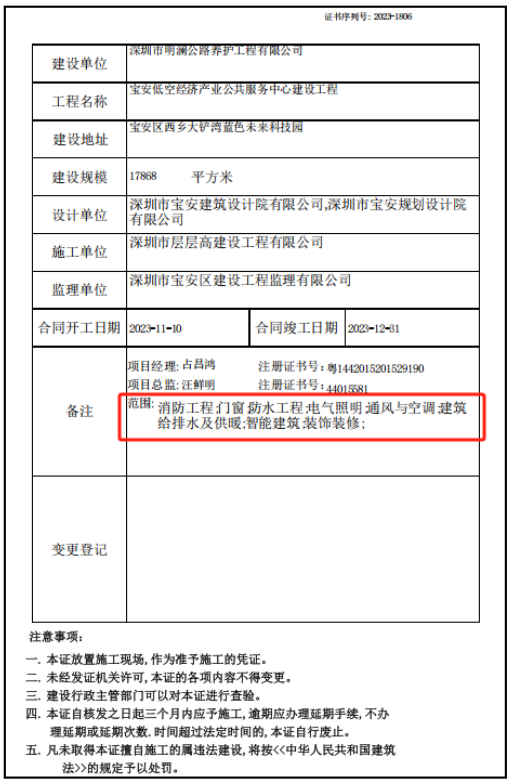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列号：2023-18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西乡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		
建设规模	17868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3-11-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3-12-31
备注	项目经理：占昌鸿 注册证书号：粤1442015201529190 项目总监：汪鲜明 注册证书号：44015581 范围：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智能建筑;装饰装修；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合同编号	
资金来源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园区规模：园区总占地面积约 9.7 万㎡，总建筑面积约 23 万㎡，地上计容面积约 15.5 万㎡；发包人负责建设运营的为第 9 栋：总建筑面积 17623.03 ㎡。预算金额暂估为 49173536.83 元。

资金来源：由宝安区财政局会同宝安区国资局统筹安排，以注资方式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预算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2 天（合同工期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暂估为 49173536.83 元，净下浮率为 5%(安全文明措施费、暂列金等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柒拾壹万肆仟捌佰伍拾玖元玖角玖分(小写：￥ 46714859.99 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合同签订后手写）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11.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1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明澜低空经济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9栋	建筑面积	17868㎡	工程造价	4671.485999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9-440306-04-01-74359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309-440306-04-01-74359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澜低空经济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众建设（深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昭洋
副组长	黄志坚、张培彬、占昌鸿、冼文、李苏平、唐雄国、郑福现
组员	樊玲玲、刘仁智、刘佶东、李新疆、徐嘉宁、吴振南、张志伟、周小平、洪隽煌、刘贵发、吴少华、张培洪、卿前勇、朱平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小平	占昌鸿、李新疆、刘贵发、吴少华、张培洪、卿前勇、朱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洪隽煌	刘仁智、刘佶东、曾诚、吴振南、姜志龙、张贺云
工程质控资料	覃英才	张志伟、林钰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屋面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电气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智能建筑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illegible]	时渊公司			[illegible]
3	[illegible]	时渊公司			[illegible]
4					
5					
6					
7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illegible]
8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illegible]
9					
10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11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illegible]
12	[illegible]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13	[illegible]	〃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4	[illegible]	〃	工程师		[illegible]
15	[illegible]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16	[illegible]	〃	安全主任	工程师	[illegible]
17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工程师	[illegible]
18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illegible]
19	吴振南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振南
20	[illegible]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illegible]
21	徐嘉宁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		徐嘉宁
2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良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唐维国
注册号：4406485-002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培彬
注册号44032580
有效期2026.03.22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郑福现
注册号：4401462-012
有效期：至2025年10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6.2 业绩二：宝安玺悦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405260008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40525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D8LJU-5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65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405-440306-04-05-553768

项目地址：创业二路与新安三路交叉口玺玥大厦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1440300279541073Y	卿海岛	430203**********14
施工企业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78841P	刘仁智	44030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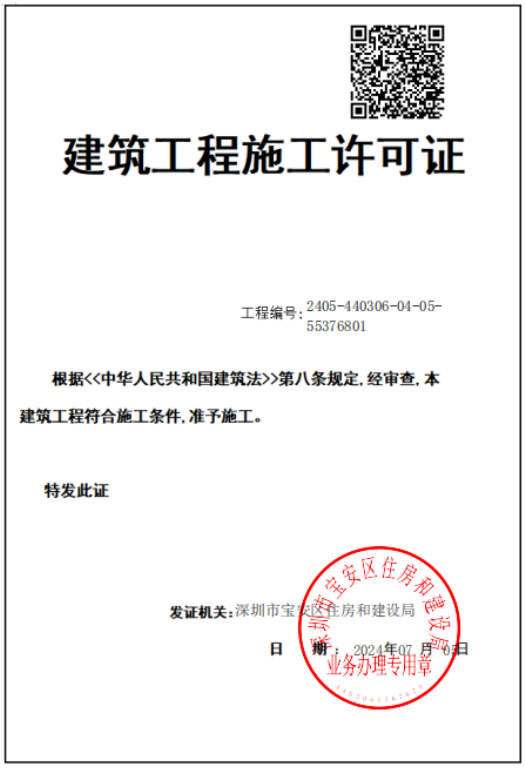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405-440306-04-05-55376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2024年07月10日

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业务办理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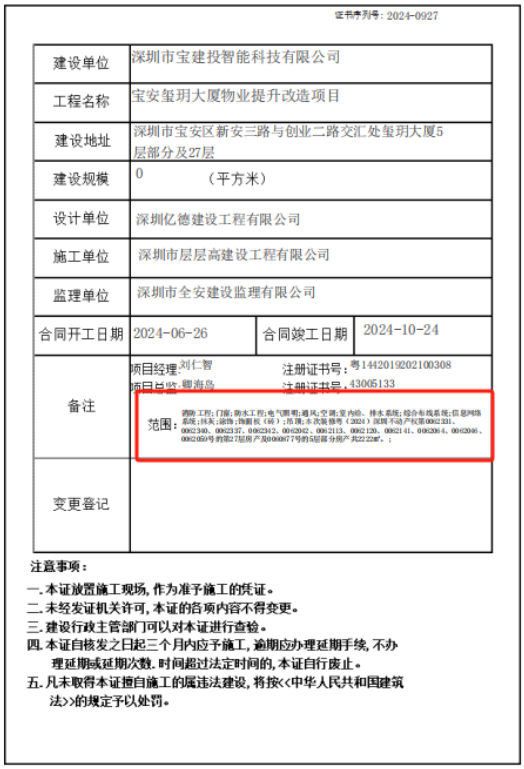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列号：2024-092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三路与创业二路交汇处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亿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4-06-26
合同竣工日期	2024-10-24
备注	项目经理：刘仁智 注册证书号：粤1442019202100308 项目总监：卿海岛 注册证书号：43005133 范围：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环关；装饰；物管板（弱）；吊顶；本次装修号（2024）深圳不动产权第0062331、0062330、0062337、0062342、0062342、0062113、0062120、0062141、0062064、0062086、0062089号的第27层房产及0060877号的5层部分房产共2228㎡。；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FSFE-2015-07

CCG-承建-2024-100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一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E-2015-07，即 2015 版第七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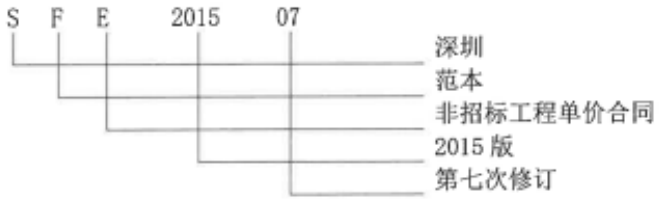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除发包人专业发包以外的所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和补充条款第9款界面划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26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 月 /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暂定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肆万壹仟玖佰伍拾伍元陆角（¥3,141,955.60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零玖佰叁拾柒元捌角玖分（¥60,937.89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深圳宝安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100000486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⑷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⑸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⑹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⑺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⑻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⑼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2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宝源路 1084 号财富港 D 座财富港国际中心 1501A/1501B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公章之日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8LJU5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宝源路 1084 号财富港 D 座财富港国际中心 1501A/1501B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蔡志杰

委托代理人：王宇亮

电话：1363276333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市建设银行新岸线支行

账号：44250100017600000131

承包人：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8841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 12 区宝民一路 27 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 1401 整层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谢献坚

委托代理人：黄志坚

电话：1390291289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420153890005252184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3 年 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td><td>建筑面积</td><td>2222.00㎡</td><td>工程造价</td><td>314万</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结构</td><td rowspan="2">层数</td><td colspan="3" rowspan="2">地上：　　层
地下：　　层</td></tr>
<tr><td>框架结构</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2405-440306-04-05-55376801</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4年07月21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2025 年 1 月 22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2405-440306-04-05-55376801</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亿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 colspan="5">/</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 colspan="5">/</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 colspan="5">/</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td></tr>
</table>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伟华
副组长	卿海岛
组员	刘仁智、占昌鸿、薛念、张丹、陈锋利、庄建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卿海岛	陈锋利、庄建仪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仁智	占昌鸿
工程质控资料	薛念	王建盛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伟华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卿海岛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3	薛念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2级师	
4	刘仁智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	占昌鸿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6	庞丹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7	陈锋利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8	庄建仪	深圳亿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2015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工程已经竣工，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设计相关人员以张伟华为组长组成的验收组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主体单位汇报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与施工设计图要求相符，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等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工程，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王 继 贤
注册号： 4406345-001
有效期： 至2026年0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1 月 2日	2026年 1 月 2日	年 月 日	2026年 1月 2日	2026年 1月 2日

聊涛勇 注册号43005133 有效期2027.1.1 深圳市宏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仁智 粤1442019202100308(00) 建筑 市政 2027.01.24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GD-E1-914/6

7、投标人提交《**近 3 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要求填入项目经理近 3 年（以本项目投标截标日期倒推，以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为准；以上三项信息的日期，只要其中一项信息的日期在近 3 年有效期内即予以认可）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3 项业绩）。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中附表一填写，如未按表格内容填写，则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附表二　　近 3 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万元）	中标日期或合同签订日期或施工许可发证日期	备注（中文名及网址链接）
1	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4671.49	2023/11/3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
2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314.20	2024/6/20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
3					

备注：1、金额项以万元作为单位，填写需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仅需要填写数字（不需要再填写单位，默认以表头的万元为单位）；
4、日期项按照 xxxx/xx/xx 格式填写，无需添加任何其他文字；
备注项中，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入对应业绩的有效网站查询链接及中文名。

7.1 业绩一：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证明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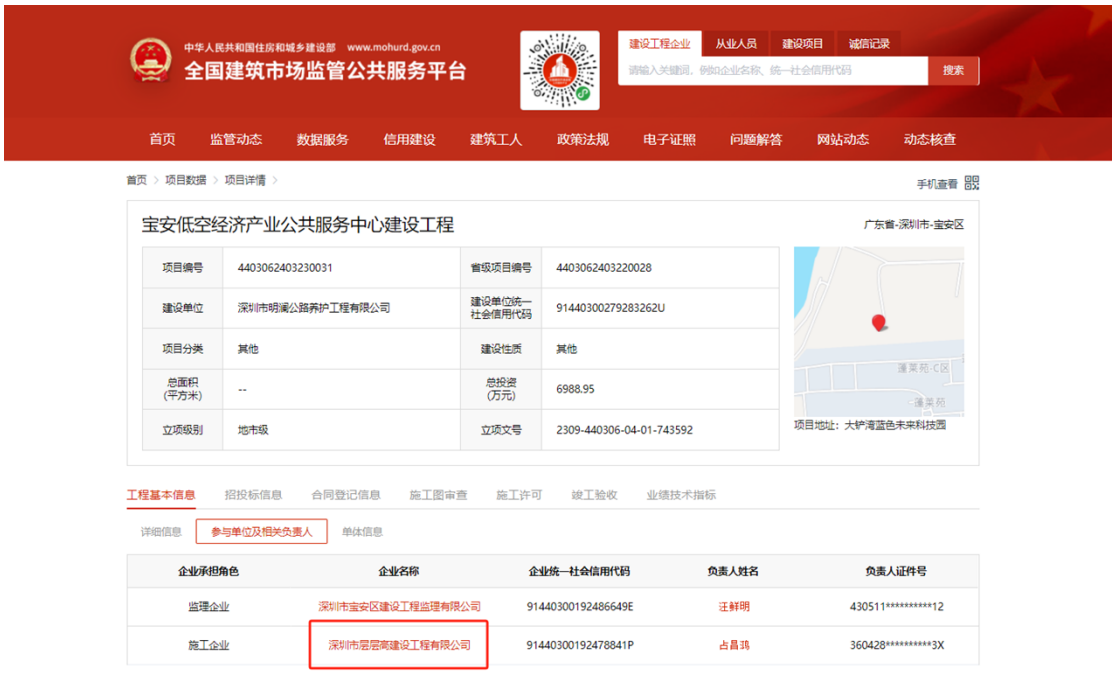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40323003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4032200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8326 2U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6988.9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309-440306-04-01-743592

项目地址：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86649E	汪鲜明	430511*********12
施工企业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78841P	占昌鸿	360428*********3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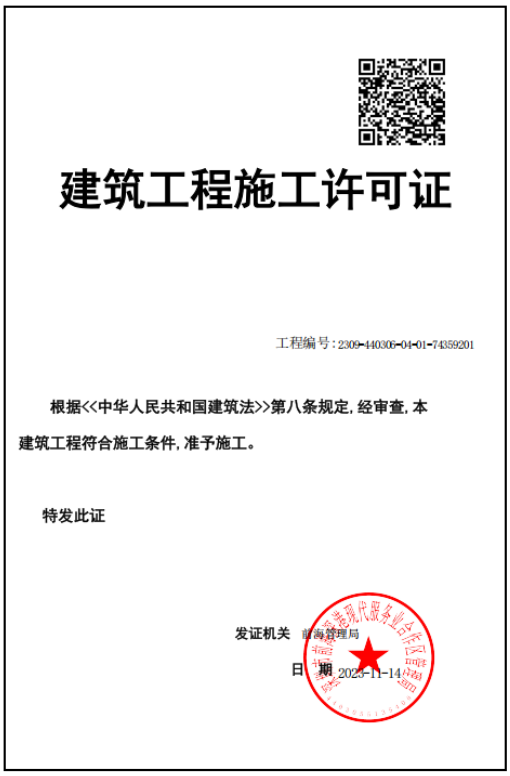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309-440306-04-01-7435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盖海管理局

日 期 2023-1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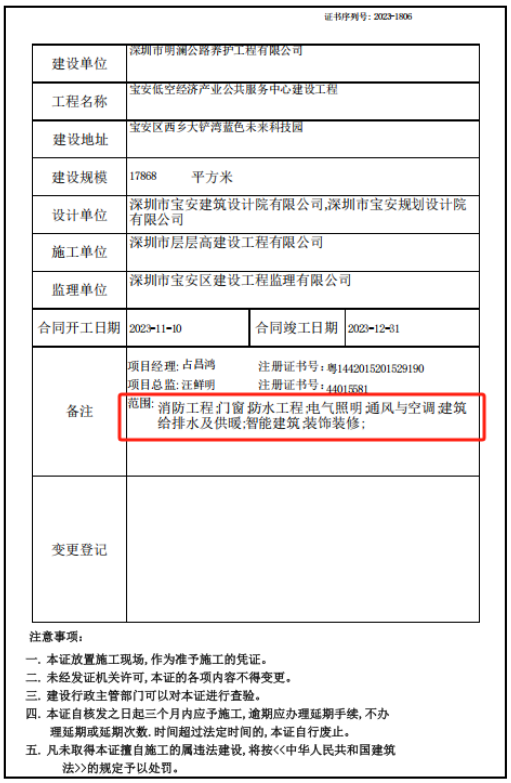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列号：2023-18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西乡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		
建设规模	17868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3-11-10	合同竣工日期	2023-12-31
备注	项目经理：占昌鸿 注册证书号：粤1442015201529190 项目总监：汪鲜明 注册证书号：44015581 范围：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智能建筑;装饰装修；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合同编号	
资金来源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明澜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园区规模：园区总占地面积约 9.7 万㎡，总建筑面积约 23 万㎡，地上计容面积约 15.5 万㎡；发包人负责建设运营的为第 9 栋：总建筑面积 17623.03 ㎡。预算金额暂估为 49173536.83 元。

资金来源：由宝安区财政局会同宝安区国资局统筹安排，以注资方式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预算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11 月 10 日；(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2 天（合同工期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竣工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本项目预算金额暂估为 49173536.83 元，净下浮率为 5%(安全文明措施费、暂列金等不可竞争费不参与下浮)，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陆佰柒拾壹万肆仟捌佰伍拾玖元玖角玖分(小写：￥ 46714859.99 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合同签订后手写）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11.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2024 年 1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明澜低空经济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宝安低空经济产业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西乡大铲湾蓝色未来科技园9栋	建筑面积	17868㎡	工程造价	4671.485999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 5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9-440306-04-01-74359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309-440306-04-01-74359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澜低空经济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众建设（深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昭洋
副组长	黄志坚、张培彬、占昌鸿、冼文、李苏平、唐雄国、郑福现
组员	樊玲玲、刘仁智、刘佶东、李新疆、徐嘉宁、吴振南、张志伟、周小平、洪隽煌、刘贵发、吴少华、张培洪、卿前勇、朱平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小平	占昌鸿、李新疆、刘贵发、吴少华、张培洪、卿前勇、朱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洪隽煌	刘仁智、刘佶东、曾诚、吴振南、姜志龙、张贺云
工程质控资料	覃英才	张志伟、林钰锋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屋面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电气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智能建筑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_项	共 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illegible]	时渊公司			[illegible]
3	[illegible]	时渊公司			[illegible]
4					
5					
6					
7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illegible]
8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illegible]
9					
10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11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illegible]
12	[illegible]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13	[illegible]	〃	技术负责人		[illegible]
14	[illegible]	〃	工程师		[illegible]
15	[illegible]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illegible]
16	[illegible]	〃	安全主任	工程师	[illegible]
17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工程师	[illegible]
18	[illegible]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高工	[illegible]
19	吴振南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振南
20	[illegible]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illegible]
21	徐嘉宁	深圳市居居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		徐嘉宁
22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良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唐维国
注册号：4406485-002
有效期：至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培彬
注册号44032580
有效期2026.03.22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郑福现
注册号：4401462-012
有效期：至2025年10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2024年5月22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7.2 业绩二：宝安玺悦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405260008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405250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D8LJU-5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65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405-440306-04-05-553768

项目地址：创业二路与新安三路交叉口玺玥大厦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企业承担角色	企业名称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证件号
监理企业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1440300279541073Y	卿海岛	430203**********14
施工企业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478841P	刘仁智	44030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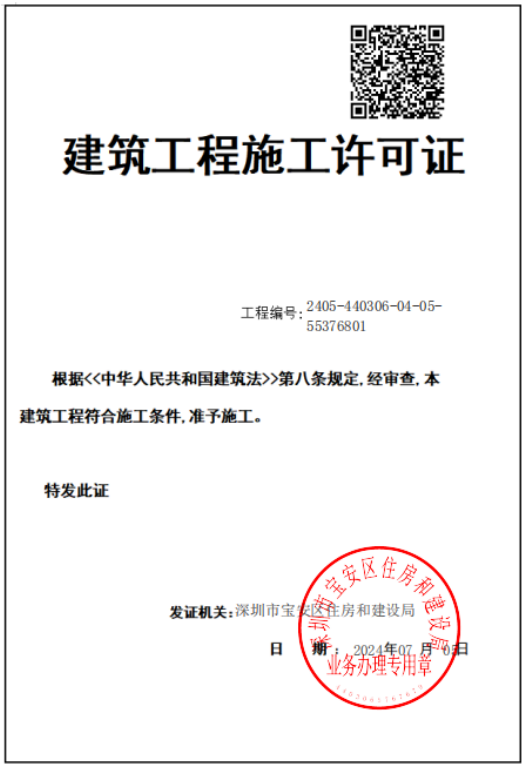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405-440306-04-05-55376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2024年07月10日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业务办理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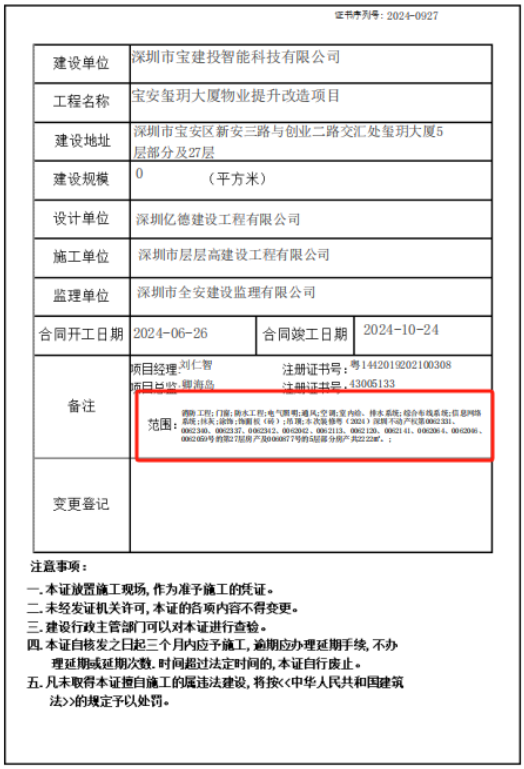

证书序列号：2024-0927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三路与创业二路交汇处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		
建设规模	0 （平方米）		
设计单位	深圳亿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4-06-26	合同竣工日期	2024-10-24
备注	项目经理：刘仁智 注册证书号：粤1442019202100308 项目总监：卿海岛 注册证书号：43005133 范围：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环关；装饰；物管板（弱）；吊顶；本次装修号（2024）深圳不动产权第0062331、0062340、0062337、0062342、0062342、0062113、0062120、0062141、0062064、0062080、0062089号的第27层房产及0060877号的5层部分房产共2228㎡。；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FSFE-2015-07

CCG-承建-2024-100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一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E-2015-07，即 2015 版第七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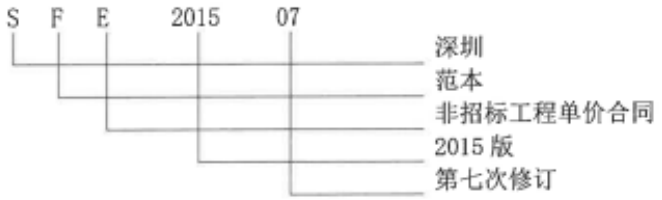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除发包人专业发包以外的所有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土建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安装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工程图纸、工程量清单和补充条款第9款界面划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26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 月 /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暂定价）

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肆万壹仟玖佰伍拾伍元陆角（¥3,141,955.60 元）；

其中：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万零玖佰叁拾柒元捌角玖分（¥60,937.89 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⑸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深圳宝安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1000004866。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⑷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⑸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⑹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⑺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⑻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⑼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2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宝源路 1084 号财富港 D 座财富港国际中心 1501A/1501B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并盖公章之日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柒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8LJU5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宝源路 1084 号财富港 D 座财富港国际中心 1501A/1501B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蔡志杰

委托代理人：王宇亮

电话：1363276333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市建设银行新岸线支行

账号：44250100017600000131

承包人：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478841P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甲岸社区 12 区宝民一路 27 号公路局管理中心大楼 1401 整层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谢献坚

委托代理人：黄志坚

电话：1390291289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4420153890005252184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3 年 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玺玥大厦5层部分及27层</td><td>建筑面积</td><td>2222.00㎡</td><td>工程造价</td><td>314万</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结构</td><td rowspan="2">层数</td><td colspan="3" rowspan="2">地上：　　层
地下：　　层</td></tr>
<tr><td>框架结构</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2405-440306-04-05-55376801</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4年07月21日</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3">2025 年 1 月 22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3">2405-440306-04-05-55376801</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5">/</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亿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 colspan="5">/</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 colspan="5">/</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 colspan="5">/</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 colspan="5">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td></tr>
</table>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张伟华
副组长	卿海岛
组员	刘仁智、占昌鸿、薛念、张丹、陈锋利、庄建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卿海岛	陈锋利、庄建仪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仁智	占昌鸿
工程质控资料	薛念	王建盛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伟华	深圳市宝建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卿海岛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3	薛念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2级师	
4	刘仁智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	占昌鸿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6	庞丹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7	陈锋利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8	庄建仪	深圳亿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2015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宝安玺玥大厦物业提升改造项目工程已经竣工，由建设单位组织施工、监理、设计相关人员以张伟华为组长组成的验收组对本工程进行验收，听取各责任主体单位汇报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查阅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和现场检查工程实体质量，与施工设计图要求相符，未发现因设计和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等分部工程质量合格，工程建设基本能执行工程建设法定程序，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基本符合要求，该工程施工质量达到验收标准的要求，工程为合格工程，验收组一致通过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 王 继 贤
注册号： 4406345-001
有效期： 至2026年0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1 月 2日	2026年 1 月 2日	年 月 日	2026年 1月 2日	2026年 1月 2日

聊涛勇 注册号43005133 有效期2027.1.1 深圳市宏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刘仁智 粤1442019202100308(00) 建筑 市政 2027.01.24 深圳市层层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GD-E1-914/6